甲方合同编号：【　　】

乙方合同编号：【　　】

河南移动【三门峡】分公司与【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关于【三门峡市陕州区主城区排水防涝提升改造工程排水地理信息系统标段】项目合作协议

甲方：【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住所：三门峡市陕州区陕州大道中段

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联系人：

乙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三门峡分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李利尊

住所：三门峡市迎宾大道与中心大道交叉口西南角1007号

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赵双有

联系人：13939882466

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 8 】月【 10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双方就【三门峡市陕州区主城区排水防涝提升改造工程排水地理信息系统标段】项目有关事宜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第一条 合作内容

1.1 乙方在现有技术条件下、现有网络覆盖范围内，为甲方有偿提供【三门峡市陕州区主城区排水防涝提升改造工程排水地理信息系统标段】项目集成及维保服务，由甲方提供陕州区地下管网 CAD 原图。

1.2 乙方为甲方提供的具体服务相关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1：技术规范书】。

第二条 资费标准和支付方式

2.1 本合同项下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的服务费包括集成服务费、维保服务费等。

2.2 本合同项下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的服务费用共计【589658】元（大写：人民币伍拾捌万玖仟陆佰伍拾捌元整）。

2.3 合同项下所有款项由甲方向乙方以如下方式及比例支付：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即人民币【176897.4】元；项目建设完毕并验收通过一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到合同总金额的 70%，即人民币【412760.6】元；经结算审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到合同总金额的 97%，即人民币【571968.26】，其余 3%待合同签订满一年后进行支付。

2.4 双方银行账户信息

甲方名称：【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纳税人识别号：【11411222MB1716545X】

户名：【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开户行：【工行三门峡陕州高阳路支行】

账号：【1713120709200089582】

地址：【三门峡市陕州区陕州大道中段】

联系电话：【0398-3836003】

乙方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三门峡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11200711249750 3】

户名：【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三门峡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门峡崤山支行】

账号：【16192101040022687】

地址：【三门峡市迎宾大道与中心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1007 号】

联系电话：【0398-5180158】

任何一方如需改变上述账户信息（甲方名称和纳税人识别号不可改变），应在变更账户前十（10）

日以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征得对方同意。如一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单独变更账户信息而使另一方遭受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5 结算周期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的费用为：结算金额＝Σ（服务费±违约金）（说明：如甲方违约则使用“＋”，若乙方违约则使用“－”）。

2.6 结算方式采用【转账】（现金/转账等）的形式。

2.7 乙方应当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普通/专用）发票。

第三条 服务期限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乙方应自合同生效之日起【90】个日内完成平台集成及调测，达到交付验收标准。

自项目验收通过之日起乙方为甲方提供维保服务，维保期为【1】年。

第四条 验收

4.1 验收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采购文件的要求及乙方的响应承诺验收。

4.2 在乙方完成集成服务【7】个工作日内，双方应对项目成果进行验收，各项功能及指标符合要求的，由双方签署项目验收合格报告。

甲方自收到乙方提交的验收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且自乙方催告后【3】个工作日内仍未组织验收的，视为验收通过。

第五条 维保服务

乙方维保具体内容如下：

5.1 为保证系统正常运行所需的预防性维护、日常维护支持、网络调整支持、数据备份支持等工作。

5.2 提供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技术支持服务。如果出现紧急技术问题，在甲方通过电话或传真通知乙方的情况下，乙方的工程师应在 1 小时内予以答复。如果甲方要求紧急处理，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的 4 小时内赶到现场。当合同系统提供的业务中断时，乙方在提供远端服务的同时，须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2 小时内赶到现场，因不可抗力致使乙方未按时到达现场的除外。

第六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6.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6.1.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

6.1.2 甲方同意乙方有权协同第三方从事部分合同约定的乙方服务工作。但是，乙方应对第三方的服务行为向甲方承担责任。

6.1.3 甲方应当根据其所使用的业务的要求向乙方提供真实有效的证件、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单位及相关授权人真实有效的营业执照、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等证件，以及白名单的相

关资料等）。

6.1.4 甲方承诺并保证不利用乙方提供的集成维保服务进行任何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侵犯乙方或第三方合法权益的行为。否则，乙方有权立即停止向甲方提供所有产品和服务并解除本合同，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

6.1.5 甲方应本合同的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各项费用。

6.1.6 甲方如对乙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费用产生异议，须于乙方向甲方通知相关费用之日起【15】日内向乙方提出，否则视为对费用的认可。

6.1.7 甲方应授权一名员工作为联系人，负责甲乙双方信息传递、服务实现、业务受理等方面的组织协调工作。甲方联系人需提供乙方所需的身份确认资料。甲方联系人如发生变更，需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6.1.8 甲方开通使用乙方提供的相关产品时，需遵守对应的产品使用说明。甲方未按约定和相关要求使用产品的，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

6.1.9 甲方成为乙方集团客户后，如果乙方提供了服务账号，甲方应妥善保管乙方提供的服务账号和甲方设定的服务密码。服务账号和密码是甲方办理相关业务的凭证，凡使用服务密码进行的任何操作行为均被视为甲方或甲方授权行为。如因甲方服务账号和密码保管不善等原因发生服务中断、业务变更、高额费用等情况，甲方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应采取可行的补救措施。甲方应当承担因账号和密码保管不善产生的费用。

6.1.10 如因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不准确、不真实、不完整或变更后未通知乙方等原因，使乙方无法将服务提供给甲方，甲方承担由此造成的责任和后果。

6.1.11 甲方负责系统建设验收后的后期维护工作，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6.1.12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乙方的软件、技术、设施等用于双方合作项目以外的其他用途，且不得向第三方透漏、转让。若甲方违反本条款，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终止协议。

6.1.13 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擅自使用中国移动的企业及品牌名称和标识、乙方的地方性品牌的名称和标识。否则，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6.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6.2.1 乙方从事系统集成、维护等工作，需由乙方人员携带相关证件及单位证明，与甲方相关部门联系并办理相关手续，甲方应及时提供相关配合。

6.2.2 乙方进行检修线路、设备搬迁、工程割接、网络及软件升级或其他网络设备进行调试、维护工作，或因其他可预见性的原因可能影响甲方使用本合同约定服务的，应提前通知甲方，甲方应给予必要的配合。

6.2.3 乙方受理甲方的故障申报，应及时安排故障处理。乙方按维护及业务规程的有关规定，为甲方提供优质服务。

6.2.4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有责任按照国家标准负责系统的日常运行维护工作。保障系统的

正常运行，如发生故障，及时响应。

6.2.5 因设备问题导致乙方无法正常提供本合同约定服务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6.2.6 因第三方实施破坏、网络攻击等非乙方原因导致甲方不能正常使用乙方产品和服务的，不视为乙方违约，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6.2.7 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要求甲方及时足额支付各项费用。

6.2.8 乙方应对其所委托的代为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的第三方的服务行为向甲方承担责任，包括保证其提供的服务质量符合本合同约定，并对其服务瑕疵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6.2.9 因甲方员工与乙方存在电信服务合同关系，若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员工就与本合同有关的服务提出异议时，为保证甲方员工利益，乙方有权对提出异议的甲方员工暂停提供与本合同有关的甲方员工个人服务，并由三方进行协商。待三方意见一致时，再向提出异议的甲方员工恢复本合同服务，乙方无需因此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员工如对已经提供的服务要求乙方承担责任时，该责任由甲方向乙方承担。

第七条　保密条款

7.1“保密信息”是指本协议拥有信息的一方（“提供方”）根据本协议向另一方（“接受方”）提供的信息，或接受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从提供方处获知的信息。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技术信息、商业信息、商业秘密、文件、程序、计划、技术、图表、模型、参数、数据、标准、专有技术、业务或业务运作方法和其他保密信息，本协议的条款和与本协议有关的其他信息，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形成的所有信息、数据、资料、意见、建议等。

7.2 保密信息只能由接受方及其人员为本协议目的而使用。除非本协议另有约定，对于提供方提供的任何保密信息，未经提供方事先书面同意，接受方及其知悉保密信息的有关人员均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提供或披露给任何第三方。甲方理解并同意，乙方及其关联公司可通过业务受理系统登记、纸质档案，通过网络接收、读取并记录等方式，以提供电信服务为目的，在业务活动中收集、使用甲方提供的和甲方使用服务过程中形成的信息。乙方有权依法对包含甲方在内的整体用户数据进行分析并加以利用。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向除乙方关联公司外的第三方提供甲方信息。乙方关联公司，是指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及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主营通信业务的公司，以及上述公司的合法继承公司。

7.3 双方不得向任何人透露用户的信息、资料以及交易记录，除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外，双方均有权拒绝除用户本人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的查询；同时，双方应尽合理努力将电子支付交易数据以安全方式保存，并防止其在公共、私人或内部网络上传输时被擅自查看或非法截取。

7.4 接受方的律师、会计师、承包商和顾问为提供专业协助而需要了解保密信息时，接受方可向其披露保密信息，但是，其应要求上述人员签订保密协议或按照有关职业道德标准履行保密义务。接受方应向提供方承担因己方聘请的上述专业顾问违反保密约定而给提供方造成的任何损失。

7.5 如相关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要求接受方披露任何保密信息，接受方可在该政府部门或机构

要求的范围内做出披露而无需承担本协议项下的保密责任。但前提是，该接受方应立即将需披露的信息书面通知提供方，以便提供方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且该等通知应尽可能在信息披露前做出，并且接受方应尽商业上合理的努力确保该等被披露的信息获得有关政府机关或机构的保密待遇。保密信息不包括以下任何信息：（1）非因违反本协议所致，已进入公众领域的信息；（2）在提供方依据本协议做出披露前，接受方已合法拥有的信息；（3）接受方从有权披露的第三方获得的信息；（4）接受方独立开发的信息，未使用任何保密信息。

7.6 双方应严格遵守保密条款之约定，严格履行保密义务，直至有关保密信息合法公开之时止。本协议或其任何条款的终止、中止、失效、无效均不影响本保密条款的有效性及对甲乙双方的约束力。

7.7 由于保密信息接受方未履行保密义务给提供方造成损失的，接受方应当赔偿由此给提供方造成的损失。

7.8 在任何情形下，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应永久持续有效。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支付合同款项的，从逾期的次日起计算违约金，每滞后 1 天支付未缴金额的【3‰】。违约金总额超过合同金额的【20%】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保留进一步追偿的权利。

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完成项目的，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

8.2 如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或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办理相关备案或审批手续，因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均由甲方承担。根据国家法律法规、通信管理部门的规定或通知，乙方有权中断、终止为甲方提供本协议项下的全部或部分业务，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8.3 乙方在进行网络调整和维护时需要短时间中断服务，或者由于 Internet 上骨干网通路的阻塞造成甲方服务器访问速度下降，甲方认同属于正常情况，不视为乙方违约。

8.4 下列情况下乙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并停止向甲方提供服务。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并有权要求甲方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

（1）甲方（包括联系人）提供虚假证照的；

（2）甲方利用乙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实施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活动；

（3）甲方利用乙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从事其他不当用途或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利；

（4）乙方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要求停止为甲方提供相关服务。

8.5 乙方仅对因其过错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害结果承担赔偿责任，且不包括第三方提出的索赔要求、数据丢失或损坏的损失，不包括经营损失等一切间接损失。无论何种情况，乙方对本协议项下的违约赔偿总额不超过本协议项下已支付的服务费用的总和。

第九条　不可抗力及免责条款

9.1 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9.2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一方在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过程中遇到障碍或延误，不能按约定的条款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的，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受阻方”），只要满足下列所有条件，不应视为违反本合同：（1）受阻方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是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直接造成的，且在不可抗力发生前受阻方不存在迟延履行相关义务的情形；（2）受阻方已尽最大努力履行其义务并减少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受阻方立即通知了对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的十五(15)天内提供有关该事件的公证文书和书面说明，书面说明中应包括对延迟履行或部分履行本合同的原因说明。

9.3 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被排除后，受阻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并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受阻方应可延长履行义务的时间，延长期应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实际造成延误的时间。

9.4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达三十（30）日或以上时，双方应根据该事件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对本合同的修改或终止。如在一方发出协商书面通知之日起十（10）日内双方无法就此达成一致，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本合同而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9.5 乙方对下述事项不承担责任：（1）第三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要求；（2）甲方的记录或数据的丢失或损坏；（3）甲方的经营损失等一切间接损失。

9.6 如因乙方难以避免、难以排除的技术或网络故障或第三方原因造成甲方无法使用本协议项下服务的，不视为乙方违约，但乙方应尽合理努力争取在最短时间内解决，对此双方无异议。鉴于计算机、移动通信网络及互联网的特殊性，因黑客、病毒、电信部门技术调整和骨干线路中断等引起的事件，在乙方能够出具相关合理证明材料的情况下，甲方亦认同不属于乙方违约。

第十条 通知与送达

10.1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均须采取书面形式，对本合同效力产生影响的、或解决合同争议时的通知或函件，以（A）专人递送，（B）特快专递发出。特快专递的交寄日以邮戳为准。上述书面通知均须标明合同对方为收件人。

10.2 上述书面通知按对方在本合同通知与送达条款中所列的地址发出。如双方中任何一方的地址有变更时，须在变更前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因迟延通知而造成的损失，由延迟通知方承担责任。

10.3 双方将按如下约定确定通知送达完成时间：

10.3.1 以专人递送的，接收人签收之日视为送达；

10.3.2 以特快专递形式发出的，发往本市内的，发出后第【3】日视为送达。发往国内其他地区的，发出后第【5】日视为送达；

10.3.3 以特快专递形式发出的通知，必须向本合同通知与送达条款约定的地址或者依据本合同变更后的地址发出；任何一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送达方式送达的，视为未履行通知送达义务；

10.3.4 以电子邮箱形式发出的，到达接收人电子邮箱所在系统之时视为送达；

10.3.5 以电子邮箱形式发出的通知，必须向本合同约定的电子邮箱发出；任何一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电子邮箱送达的，视为未履行通知送达义务；

10.3.6 合同各方均明知：因各方提供或者确认的通信地址和联系方式不准确、 或者通信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和司法机关、或者当事人和指定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商业信函、诉讼文书等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以专人递送的，送达至通知与送达条款约定的地址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以特快专递形式发出的，按照通知与送达条款约定的方式确定送达之日。

10.4 以特快专递形式发出的通知，必须向本合同约定的地址或者依据本合同第 10.2 条款变更后的地址发出；任何一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送达方式送达的，视为未履行通知送达义务。

各方地址与联系方式如下：

甲方：【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地址：【三门峡市陕州区陕州大道中段】

电话：【0398-3836003】

邮政编码：【472000】

乙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三门峡分公司】

地址：【三门峡市迎宾大道与中心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1007 号】

电话：【0398-5180158】

邮政编码：【472000】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11.1 本合同的成立、有效性、解释、履行、签署、修订和终止以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1.2 如果任何争议或权利要求起因于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或与本合同的解释、违约、终止或效力有关，都应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应在一方向另一方送达关于协商的书面要求后立即开始。

11.3 如果在一方提出协商要求后的十(10)天内，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双方同意向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4 诉讼进行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仍然有效，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效的，争议解决条款依然有效。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

12.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2 对于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对本合同中的问题做出补充、说明、解释。本合同的补充合同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2.3 本协议附件作为本协议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4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双方可以通过友好协商，对本协议相应条款进行变更或者解除本协议。任何一方欲变更或解除本协议，应提前 30 日向另一方提交书面说明。单方面解除协议的一方，应对另一方因此遭受的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十三条　本合同附件

附件 1：技术规范书

三门峡市陕州区主城区排水防涝提升改造工程排水地理信息系统标段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地理位置信息系统	建设智慧管网信息管理系统，实现智慧管网一张图、管线基础数据档案管理、管网类型管理、管网网格管理、管网数据管理、管网运维管理、管网分布监控、系统权限管理、移动应用、接口服务引擎等功能 ○管网位置 GIS 展示：能够通过地图展示管网的位置 ○管网网格 GIS 展示：能够通过地图展示管网所属网格范围 ○管网详情信息：能够展示管网基本信息、及关联的附属信息 ○管网运维记录展示：根据条件展示管网运维记录数据 ○累计事件统计：展示每个网格、管线的事件次数 ○最新告警信息：展示最近 24H 之内的事件信息 ○告警通知：实时展示需要处置的事件告警信息 ○工单处置率展示：工单确认占工单指派的比率 ○纸质数据管理：原始存档规划建设的纸质数据 ○CAD 数据管理：CAD 制图数据信息管理 ○图片数据管理：现场、施工、交付等相关图片数据管理 ○视频数据管理：拍摄相关的视频数据管理 ○文档管理：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相关文档管理 ○管网类型管理：能够管理不同管网自定义不同管网类型 ○管网网格管理：能够根据不同区域划定不同管理网络 ○管网绘制管理：通过 GIS 控件绘制管网，并且能够对其进行编辑 ○管网数据查询管理：能够根据不同条件查询管网数据信息 ○管网数据统计分析：能够根据管网数据生成 BI 图表数据 ○运维公司管理：根据不同管网的类型有不同的运维公司 ○运维人员管理：各个运维公司下运维人员的管理 ○运维事件管理：不同管网下的事件，下发到不同运维管理的人员上面，进行流程化处理，整个工作形成闭环管理 ○运维数据统计管理：根据处理事件数据，能够对数据进行分析对比 ○管网分布监控：能够通过 GIS 在线地图实时查看网格数据、管网线路、作业人员、订单处理数据 ○基础信息管理：平台涉及到一些基础管理信息 ○账户管理：登录平台管理账号权限 ○权限管理：根据不同账号分配不同的角色权限 ○日志管理：平台登录操作日志 ○管网分布监控：能够在移动应用端通过在线地图查看整体管网分布情况。并且能够通过查询条件，调阅不同管网分布信息。 ○管网信息管理：管网信息管理主要通过移动端能够管理管网的基础数据信息、上传管网附属物信息、现场图文信息等 ○管网运维管理：移动应用端管网运维主要是为运维人员提供使用，能够接受管网处理事件、通过移动端处理事件、上传处理信息，使运维工作流程化。	套	1

		○地图类 API：地图要素的描述、操作以及编辑 ○地图控件类 API：GIS 中绘制管网信息控件的操作 ○第三方数据 API：如与城管局、污水处理站等需要对接的数据接口		
2	400 万全彩智能球机	1 视频输出支持 2560×1440@25fps，分辨力不小于 1400TVL，红外距离可达 150 米 2 支持 23 倍光学变倍，最大焦距≥135mm 3 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 0.0003Lux，黑白 0.0001Lux 4 支持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 160°/S，垂直速度不小于 120°/S，云台定位精度为±0.1° 5 水平旋转范围为 360°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15°~90° 6 内置 GPU 芯片，支持人脸抓拍设置，具有最佳抓拍和快速抓拍两种模式设置选项 7 需具备智能分析抗干扰功能，当篮球、小狗、树叶等非人或车辆目标经过检测区域时，不会触发报警 8 支持快捷配置功能，可在预览画面开启/关闭“快捷配置”页面，对曝光参数、OSD、智能资源分配模式等参数进行配置，并可一键恢复为默认设置 9 支持像素显示功能，可显示监控画面上选定区域的水平像素大小和垂直像素大小 10 支持 300 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不小于 8 条巡航路径，支持不小于 4 条模式路径设置，支持预置位视频冻结功能；可实现 RS485 接口优先或 RJ45 网络接口优先控制功能 11 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 12 支持智能红外、透雾、强光抑制、电子防抖、数字降噪、防红外过曝功能 13 具备≥1 对音频输入输出接口、≥2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具备本机存储功能，支持 SD 卡热插拔，最大支持 256GB 14 具备较好的防护性能环境适应性，支持 IP66，6kV 防浪涌，工作温度范围可达-30℃-65℃ 15 具备较好的电源适应性，电压在 AC24V±30%范围内变化时，设备可正常工作	台	20
3	**硬盘录像机**	1. 机架式 9 盘位嵌入式网络硬盘录像机，整机采用短机箱设计，搭载高性能 ATX 电源 2. 可接入 1T、2T、3T、4T、6T、8T、10T、12TB、14TB、16TB、18TB 容量的 SATA 接口硬盘 3. 具有 2 个 HDMI 接口、2 个 VGA 接口、2 个 RJ45 网络接口、2 个 USB2.0 接口、1 个 USB3.0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1 个 RS485 接口、1 个 eSata 接口、1 路音频输入接口、2 路音频输出接口；16 路报警输入接口、9 路报警输出接口、具有 2 路直流 DC 12V 输出接口（其中 1 路为 Ctrl 报警输出口）；可内置 9 个 SATA 接口硬盘 4. 可接入 32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 的视频图像；支持最大接入带宽 256Mbps，最大存储带宽 256Mbps，最大转发带宽 160Mbps，最大回放带宽 160Mbps，开启视频流智能分析后 NVR 网络带宽不应	台	1

		降低 5. 可同时显示输出 12 路 H.265 编码、30fps、1920×1080 格式的视频图像，或同时输出 3 路 H.265 编码、25fps、4096×2160 或者 3840×2160 格式的视频图像，或同时解码 2 路 H.265 编码、20fps、4000×3000 格式的视频图像。输出 1 路 H.265 编码、25fps、8160×3072 格式的视频图像；开启视频流智能分析，NVR 解码性能不会降低 6. 目标识别应用：支持目标比对报警，1V1 比对；支持以图搜图、按姓名检索、按属性检索 7. 支持 16 个人脸库，库容 5 万张人脸图片 8. 支持 2 路视频流人脸识别，支持 8 路图片流人脸识别。支持 10 张/秒人脸比对报警，比对结果显示包括人脸比对成功、人脸比对失败和陌生人报警 9. 采用单人戴口罩正脸依次循环通行进行试验，试验人员数量不小于 5 人，通过速度不小于 1m/s，人员通过间隔时间不大于 1s，戴口罩人脸检出率不低于 99% 10. 人脸正对相机、人脸无遮挡等干扰情况，人脸识别准确率≥99% 11. 企业技术要求：支持导入不同的语音文件，支持播报语音文件；支持人脸、周界、车辆检测、视频结构化的报警触发时联动语音播报		
4	智慧音柱	**广播管理主机** 1. 设备采用 10.1 英寸 IPS 触摸显示屏，安卓操作系统，支持扩展第三方 app； 2. 设备支持向前端音箱音柱或者分区进行实时广播或者喊话； 3. 支持下发定时任务到终端，遇到网络中断等情况，终端也可以在指定的时间播放定时任务； 4. 设备支持通过 WEB 导入 MP3、wav 格式的音频文件； 5. 设备支持报警输入联动广播，可控制指定音箱音柱播放预先设置的音频文件； 6. 设备将对讲录音、对讲录像、视频录音、视频录像等保存到本地； 7. 支持与（DS-KBS6X00 系列、DS-KBS6X01 系列、DS-KBC6X00 系列）网络音箱、网络音柱进行双工对讲； 8. 支持收到报警信号后联动输出报警信号，用于联动外接报警灯等设备； 9. 设备具有丰富的硬件接口，应不少于以下硬件接口及能力：RJ45*2，USB2.0 接口（鼠标、键盘、U 盘）*3，485*1，音频输入*1，音频输出*1，报警输入*2，报警输出（继电器）*2，HDMI*1。； 10. 支持与门口机、一键对讲终端、室内机进行可视对讲，并可远程控制门禁开锁； 11. 广播主机之间支持多方对讲，最大支持 16 台设备； 12. 设备本地可支持音视频存储功能，包括抓拍图片、对讲录音、对讲录像，监视录音、监视录像等；	台	1
		网络寻呼话筒	台	1

		1. 前面板 7 寸彩色 IPS 触摸屏，分辨率：1024 × 600 2. 支持对指定的分区或终端进行实时广播、喊话或者播放媒体库文件 3. 可选择一个或者多个终端,设定快捷键对外进行广播;最多可定义 F1-F6 六种快捷选择 4. 1 路鹅颈喊话输入、1 路 4 段式 3.5 mm 输入 5. 1 路本地扬声器输出， 1 路 3.5 mm 输出 6. 设备支持通过账号及密码登录设备 7. 支持参数配置、账号管理、系统维护等操作 8. 支持长按一键紧急呼叫（长按 3 秒）指定终端或者所有终端进行紧急喊话 9. 音频编码及码率：G.711U，64 Kbps 10. 回声消除：支持 11. 系统兼容性：支持嵌入式操作系统 12. 网络协议：ISAPI，ISUP 13. 网络：1 个 14. 本地存储：支持 TF 卡		
		60W 网络音柱 1. 60W 网络音柱，采用网络音频解码、高性能 D 类功放及全频喇叭三合一 2. 采用高速工业级双核芯片，内置 NOR Flash+EMMC 双存储，支持系统双备份，系统稳定可靠 3. 支持安全启动、用户登录锁定机制及密码复杂度提示，支持安全审计日志事后可追溯，提升系统网络安全 4. 支持通过 IP 网络（局域网/公网），远程平台批量统一管理+本地 WEB 单机灵活配置，同时支持本地音频采集播放，适配各类场景应用 5. 支持实时和定时任务、隔天续播，支持 60 个定时任务，内置 1 GB 存储空间最多支持 1000 个 wav、mp3 音频素材库管理 6. 支持 NTP 自动校时，系统时间与服务器自动同步，确保多设备播放同步和定时任务准时执行 7. 支持报警输入、布防计划及语音联动，支持 TTS 语音合成和文本广播，自然流畅的标准男女双声可选 8. 支持 ISUP、萤石、ISAPI 协议，灵活接入平台 9. 支持广播混音、优先级灵活配置 10. 支持监听与对讲 11. 频率响应：100 Hz~20 kHz 12. 灵敏度：-42 dBV/Pa 13. 采样率：48 kHz 14. 量化位数：16 bit 15. 额定功率：60 W 16. 扬声器单元：中低音 5.25′′ × 2，号角高音 1′′ × 1 17. 灵敏度（1 m，1 W）：90 dB 18. 最大声压级（1 m）：106 dBSPL	台	20

		19. 频率响应：100 Hz~20 kHz 20. 信噪比：85 dB 21. 音频算法：AEC、AGC、ANS、DRC 22. 音频编码及码率：G.711ulaw（64 Kbps）/G.711alaw（64 Kbps）/MP3（128 Kbps） 23. 网络协议：IPv4, HTTP, HTTPS , SIP, SSL/TLS , DNS, NTP, TCP, UDP, IGMP, ICMP, DHCP, ARP, SSH		
		接入交换机 1 配置：可用千兆电接口数量≥8 2 交换容量≥20Gbps 3 转发性能≥14.88Mpps 4 提供 CQC 认证证书 5 支持 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x，IEEE 802.3ab 6 支持 VLAN 7 支持通过管理平台，手机 APP 对交换机进行远程控制和状态查看 8 支持通过管理平台对交换机间不同的连接方式进行系统拓扑识别，包括网线连接、光纤连接、无线连接；支持通过管理平台展示链路详情，包括传输速率、链路两端设备信息和链路带宽告警。 9 支持通过管理平台，手机 APP 在网络拓扑中展示交换机详情，包括基本信息、性能使用信息、交换机面板状态、端口信息 10 支持通过管理平台对交换机进行链路聚合配置，可以把多个物理网口配置为一个逻辑端口进行数据传输	台	4
		汇聚交换机 1 配置：可用千兆电接口数量≥8，可用千兆光接口数量≥2 2 支持独立的 console 管理串口 3 交换容量：336Gbps/3.36Tbps 4 转发性能：25Mpps/80Mpps 5 提供工信部入网许可证，入网检测报告证明及 CQC 认证证书 6 支持 802.3ad 规定的链路聚合功能 7 支持 MAC 地址绑定功能 8 支持按端口划分 VLAN，支持 VLAN TRUNK null 进网检测报告第 10 页序号 42，43 项 9 支持 IPv4/IPv6 静态路由，支持 RIP/RIPng，OSPFV1/V2/V3 10 支持广播风暴抑制 null 进网检测报告第 6 页序号 8 项	台	1
		配件 交换机独立挂耳，成对包装	台	1
	辅材费用	交换机、网线、电源线、2 米球机横壁、2.5 米球机横壁	项	1
	施工费用	施工安装及相关登高车	项	1
	专线费用	43 个点位专线接入	条	43